

证券代码：600185 证券简称：格力地产 公告编号：临 2022-038

债券代码：150385、143195、143226、188259、185567

债券简称：18 格地 01、18 格地 02、18 格地 03、21 格地 02、22 格地 02

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 年 4 月 18 日
-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珠海市石花西路 213 号
-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897,040,21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7.4077

-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由公司董事长主持，并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及表决。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9 人；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子公司 51%股权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896,958,610	99.9909	81,600	0.0091	0	0.0000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子公司 51%股权的议案	50,708,830	99.8393	81,600	0.1607	0	0.000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审议通过，该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君泽君（珠海）律师事务所

律师：邱小飞、赵瑜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和出席股东大会人员资格及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对议案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 备查文件目录

1、 《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北京市君泽君（珠海）律师事务所关于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18 日